

##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对外投资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制药”或“公司”）5月3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进行重大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拟对容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并最终持有其100%股权。（详见公司2012年6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复牌暨关于拟进行重大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

现对标的公司财务数据及资产评估情况补充如下：

### 一、标的公司财务数据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沪）审字[2012]0240号），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指标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2012年3月31日
资产总计	237,786,301.38	253,268,746.47
负债总计	132,287,795.09	135,370,963.27
指标名称	2011年	2012年1-3月
营业收入	250,712,284.05	82,678,712.54
营业利润	41,168,184.31	16,323,443.88
利润总额	41,651,612.58	16,532,369.21
净利润	31,329,990.98	12,399,276.91

（具体审计报告详见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二、标的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沃克森（上海）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项目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沃克森评报字[2012]第 0122 号），该项目以 2012 年 03 月 31 日为资产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结论如下：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31,075.52 万元（人民币大写金额为：叁亿壹仟零柒拾伍万伍仟贰佰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 19,285.74 万元，增值率 163.58 %。

（具体评估报告详见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进行重大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
- 2、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沪）审字[2012]0240 号）；
- 3、沃克森（上海）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现代制药拟增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项目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沃克森评报字[2012]第 0122 号）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1 日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华（沪）审字[2012]024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DO CHINA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 址:** 中国上海市金陵东路 2 号光明大厦 10 楼

**Address:** 10/F,Guangming Building,  
No.2Jinling Road (E),Shanghai,P.R.China

**邮政编码:** 200002

**Postcode:** 200002

**电 话:** 86-21-6323 8588

**Telephone:** 86-21-6323 8588

**传 真:** 86-21-6323 8505

**Fax:** 86-21-6323 8505

#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使用责任	
二、	审计报告	1-3
三、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财务报表附注	1-27

## 审计报告使用责任

大华（沪）审字[2012]0240号审计报告仅供委托人及其提交的第三者按本报告书《业务约定书》中所述之审计目的使用。委托人及第三者的不当使用所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 审 计 报 告

大华（沪）审字[2012]0240号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生制药”）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及 2012 年 1 至 3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容生制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容生制药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容生制药 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和 2012 年 1 至 3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春晖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宏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项 目	行次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1			<b>流动负债：</b>	66		
货币资金	2	28,196,844.70	20,952,634.19	短期借款	67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68		
△拆出资金	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拆入资金	70		
应收票据	6	12,885,740.85	12,247,779.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71		
应收账款	7	32,019,006.76	24,582,737.69	应付票据	72	2,190,000.00	920,000.00
预付款项	8	11,694,503.01	18,505,980.75	应付账款	73	7,131,330.43	6,755,668.39
△应收保费	9			预收款项	74	1,463,691.37	1,074,857.90
△应收分保账款	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5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6		
应收利息	12			应付职工薪酬	77	7,926,654.46	7,855,207.59
应收股利	13			其中：应付工资	78	654,915.50	
其他应收款	14	195,534.58	17,394.71	应付福利费	79	4,025,318.47	4,227,761.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			#其中：职工 奖励及福利基金	80		
存货	16	61,563,222.81	63,683,807.72	应交税费	81	11,604,415.98	12,205,124.99
其中：原材料	17	33,079,910.38	32,434,611.33	其中：应交税金	82		

						11,458,694.91	12,081,906.19	
成品)	库存商品(产	18	17,914,145.00	20,383,872.59	应付利息	83	3,938,164.77	2,509,484.80
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	19			应付股利	84		
	其他流动资产	20			其他应付款	85	68,915,464.96	68,632,656.79
	<b>流动资产合计</b>	21	146,554,852.71	139,990,334.21	△应付分保账款	86		
	<b>非流动资产:</b>	22			△保险合同准备金	87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		
	长期应收款	26			其他流动负债	91		
	长期股权投资	27			<b>流动负债合计</b>	92	103,169,721.97	99,953,000.46
	投资性房地产	28			<b>非流动负债:</b>	93		
	固定资产原价	29	172,514,739.05	162,838,694.04	长期借款	94		
	减: 累计折旧	30	86,117,706.42	82,774,008.68	应付债券	95		
	固定资产净值	31	86,397,032.63	80,064,685.36	长期应付款	96		
	减: 固定资产减值	32			专项应付款	97		
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33	86,397,032.63	80,064,685.36	预计负债	98		
	在建工程	34	6,919,839.40	3,755,316.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		
	工程物资	35	1,870,462.28	2,434,666.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	32,201,241.30	32,334,794.63
	固定资产清理	36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1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37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102	32,201,241.30	32,334,794.63

油气资产	38			负 债 合 计	103	135,370,963.27	132,287,795.09
无形资产	39	10,966,242.05	11,041,525.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04		
开发支出	40			实收资本（股本）	105	45,000,000.00	45,000,000.00
商誉	41			国家资本	106		
长期待摊费用	42	92,151.85	149,350.90	集体资本	1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	468,165.55	350,422.43	法人资本	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			其中：国有法人资 本	109		
其中：特准储备物 资	45			集体法人资 本	1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	106,713,893.76	97,795,967.17	个人资本	111	45,000,000.00	45,000,000.00
	47			外商资本	112		
	48			#减：已归还投资	113		
	49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14	45,000,000.00	45,000,000.00
	50			资本公积	115	1,451,550.00	1,451,550.00
	51			减：库存股	116		
	52			专项储备	117		
	53			盈余公积	118	14,568,641.63	14,568,641.63
	5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9	14,568,641.63	14,568,641.63
	55			任意公积金	120		
	56			#储备基金	121		
	57			#企业发展基金	122		

	58			#利润归还投资	123		
	59			△一般风险准备	124		
	60			未分配利润	125	56,877,591.57	44,478,314.66
	6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6		
	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	117,897,783.20	105,498,506.29
	63			*少数股东权益	128		
	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	117,897,783.20	105,498,506.29
资产总计	65	253,268,746.47	237,786,301.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	253,268,746.47	237,786,301.38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单位负责人: 申桂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申云青

制表人:

郭松枝

##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项 目	行次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82,678,712.54	250,712,284.05	其他	29		
其中: 营业收入	2	82,678,712.54	250,712,284.0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3	82,509,527.77	249,761,148.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其他业务收入	4	169,184.77	951,135.8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利息收入	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已赚保费	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16,323,443.88	41,168,184.3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			加：营业外收入	35	208,925.33	532,682.66
<b>二、营业总成本</b>	8	66,355,268.66	209,544,099.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		83,789.00
其中：营业成本	9	50,776,956.88	158,374,599.1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7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0	50,776,956.88	158,374,599.19	政府补助	38	133,553.33	388,546.66
其他业务成本	11			债务重组利得	39		
△利息支出	12			减：营业外支出	40		49,254.3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		13,654.39
△退保金	1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2		
△赔付支出净额	15			债务重组损失	43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44	16,532,369.21	41,651,612.58
△保单红利支出	17			减：所得税费用	45	4,133,092.30	10,321,621.60
△分保费用	18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46	12,399,276.91	31,329,990.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	662,863.40	1,685,31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		
销售费用	20	6,629,301.95	23,614,689.83	*少数股东损益	48		
管理费用	21	6,284,547.13	22,288,497.30	<b>六、每股收益：</b>	49		
其中：业务招待费	22	275,416.30	596,988.40	基本每股收益	50		
研究与开发费	23	272,620.26	1,207,843.32	稀释每股收益	51		
财务费用	24	1,530,626.85	3,151,383.05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52		
其中：利息支出	25	1,556,717.97	3,423,719.43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53	12,399,276.91	31,329,990.98
利息收入	26	27,982.62	288,52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	12,399,276.91	31,329,990.9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资产减值损失	28	470,972.45	429,614.99		56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单位负责人：申桂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申云青

制表人：郭松枝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项目	行次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92,934.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8,603,884.08	280,565,869.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33		92,934.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13,142,571.28	30,731,235.8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9	13,142,571.28	30,731,235.8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0	-13,142,571.28	-30,638,301.8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4,11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103,354.62	348,871.0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5	88,707,238.70	280,914,740.5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39,809,293.72	163,757,803.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739,613.00	2,3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7	739,613.00	6,41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128,038.00	8,005,687.8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8,927,625.58	30,198,756.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1,070,266.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2,459,693.75	25,219,100.0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2	128,038.00	9,075,95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7,735,418.86	35,391,025.6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3	611,575.00	-2,665,954.6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5	68,932,031.91	254,566,685.5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4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6	19,775,206.79	26,348,055.0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5	7,244,210.51	-6,956,201.5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20,952,634.19	27,908,835.7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7	28,196,844.70	20,952,634.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58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单位负责人：申桂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申云青

制表人：郭松枝



(四)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五) 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六)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其他	30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31</b>	<b>45,000,000.00</b>	<b>1,451,550.00</b>			<b>14,568,641.63</b>	<b>56,877,591.57</b>	<b>117,897,783.20</b>	<b>117,897,783.20</b>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单位负责人：

申桂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申云青

制表人：

郭松枝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五) 利润分配	16				2,645,653.30	-4,736,082.44		-2,090,429.14		-2,090,429.14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645,653.30	-2,645,653.3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2,645,653.30	-2,645,653.30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2,090,429.14	-2,090,429.14	-2,090,429.14
4.其他	25									
(六)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其他	30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31	45,000,000.00	1,451,550.00		14,568,641.63	44,478,314.66		105,498,506.29		105,498,506.29

单位负责人： 申桂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申云青

制表人： 郭松枝

#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原名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1999年4月18日由天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药业”)与焦作市神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鹰药业”)共同出资设立, 注册资本人民币2,822.892809万元。其中, 天津药业出资人民币1,438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51%, 神鹰药业以1998年末净资产的47.79%计人民币1,384.892809万元出资, 占注册资本的49%, 武陟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 并出具武社审验字(99)12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于2002年2月7日召开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天津药业将其持有的公司21%股权转让予神鹰药业的议案。此次股权转让后, 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变更为神鹰药业持股70%, 天津药业持股30%。

根据本公司2004年9月8日的股东会决议, 股东神鹰药业将其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李小秀等46名自然人, 并由46名自然人股东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403.107191万元, 增资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4,226万元, 其中: 天津药业占20%, 李小秀等46位自然人占80%。武陟大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5年3月3日验证并出具武鑫验字[2005]第18号验资报告。

2011年8月9日, 股东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出让其所持有的焦作药业20%的股权, 李小秀以人民币1267.8万元的价格受让上述股权。2011年11月2日, 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相关股权转让协议, 股东李小秀将其受让天津药业所持公司的20%股权计注册资本人民币8,452,000.00元中的5,844,375.83元转让给其余45名自然人股东。

2011年11月23日, 股东张攀与申桂英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 即人民币300,362元的出资额转让予申桂英。同日, 本公司召开股东会, 股东一致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同意注册资本由4,226万元增加至4,500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274万元由申桂英缴纳。河南建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11月28日予以验证, 并出具豫建会验字(2011)第138号验资报告。至此, 李小秀持股28.98%, 申桂英持股19.00%, 申云青持股6.36%, 李大平持股5.75%, 程麦利持股5.50%, 其余40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股34.41%。

2012年5月2日, 本公司换领武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410823000008155(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5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申桂英，营业期限为：1999 年 5 月 6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营地址为武陟县城东环南路段。

本公司经营范围：化学、生物原料药及制剂、中药材提取制剂产品、技术服务及业务咨询；普通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业务。（以上范围凭有效许可证开展生产经营）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本财务报表假设本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年初数进追溯调整，按照附注四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公司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 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二）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四）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应收款项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五)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账款单项金额

在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2）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按逐个债务单位分析偿还债务的情况，有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原有条件收回所有款项时，按估计收回款项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外），归类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内部关联方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内部关联方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5 年（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继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真实反映该项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项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六） 存货核算方法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生产成本和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摊销采用一次摊销的方法。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销售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多、单价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七)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5	4	6.4

机器设备	10	4	9.6
工具器具	5	4	19.2
运输设备	5	4	19.2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八）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九)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本公司将调整原有的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本公司将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处理。

##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 职工薪酬**

### **1、 职工薪酬内容**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养老、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 2、 职工薪酬的确认原则、标准与计量方法以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包括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等）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2) 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 (十一) 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五、 税项

### 本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2
房产税	按照房屋建筑物原值扣除 30% 后余值	1.2

##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2 年 3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297,451.45	698,779.22
银行存款	23,899,393.25	20,253,854.97
合 计	28,196,844.70	20,952,634.19

### （二） 应收票据

种类	2012 年 3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885,740.85	12,247,779.15

### （三） 应收账款

种类	2012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50,813.67	100.00	1,831,806.91	5.41
其中：账龄组合	33,850,813.67	100.00	1,831,806.91	5.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850,813.67	100.00	1,831,806.91	5.41

(续)

种类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69,732.28	100.00	1,386,994.59	5.34
其中：账龄组合	25,969,732.28	100.00	1,386,994.59	5.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969,732.28	100.00	1,386,994.59	5.34

##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32,742,482.34	96.72	1,637,124.12	25,876,565.99	99.64	1,293,828.30
1-2年 (含2年)	1,015,165.04	3.00	101,516.50			
5年以上	93,166.29	0.28	93,166.29	93,166.29	0.36	93,166.29
合计	33,850,813.67	100.00	1,831,806.91	25,969,732.28	100.00	1,386,994.59

2、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个人的欠款。

#### (四) 预付账款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137,688.60	86.69	17,019,826.05	91.97
1-2年(含2年)	1,481,809.71	12.67	1,473,200.00	7.96
2-3年(含3年)	72,250.00	0.62	12,954.70	0.07
3年以上	2,754.70	0.02		
合计	11,694,503.01	100.00	18,505,980.75	100.00

##### 2、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 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馭发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6,921,945.93	1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东富龙科技有限公司	1,968,390.33	1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河北华晨药业有限公司	689,544.82	1至2年	合同履行中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郑州市管城区金星酵母饲料加工厂	600,000.00	1年以内	合同履行中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邯郸第二制药厂	473,942.61	1至2年	合同履行中
合计		10,653,823.69		

3、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 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个人的欠款。

#### (五) 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12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6,389.85	100.00	40,855.27	17.28
其中: 账龄组合	236,389.85	100.00	40,855.27	17.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36,389.85	100.00	40,855.27	17.28

(续)

种类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089.85	100.00	14,695.14	45.79
其中：账龄组合	32,089.85	100.00	14,695.14	45.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089.85	100.00	14,695.14	45.79

###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6,300.00	87.27	11,665.00	2,999.53	9.35	149.98
1-2年(含2年)	999.53	0.42	99.95			
3-5年(含5年)				29,090.32	90.65	14,545.16
5年以上	29,090.32	12.31	29,090.32			
合计	236,389.85	100.00	40,855.27	32,089.85	100.00	14,695.14

### 2、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个人以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如下

债务人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程麦利	63,000.00	3,150.00		

### (六)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079,910.38		33,079,910.38	32,434,611.33		32,434,611.33
包装物	8,103,511.06		8,103,511.06	8,929,944.58		8,929,944.58
低值易耗品	255,542.49		255,542.49	277,613.34		277,613.34
自制半成品	1,301,362.76		1,301,362.76	1,531,315.79		1,531,315.79
库存商品	17,914,145.00		17,914,145.00	20,383,872.59		20,383,872.59

生产成本	908,751.12		908,751.12	126,450.09		126,450.09
合计	61,563,222.81		61,563,222.81	63,683,807.72		63,683,807.72

## (七)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2,838,694.04	9,676,045.01		172,514,739.0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8,339,511.09	8,091,745.00		76,431,256.09
机器设备	17,366,070.41			17,366,070.41
运输设备	5,475,720.90	18,800.00		5,494,520.90
工具器具	71,657,391.64	1,565,500.01		73,222,891.65
二、累计折旧合计	82,774,008.68	3,343,697.74		86,117,706.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911,671.27	1,051,672.87		20,963,344.14
机器设备	9,211,829.16	314,830.09		9,526,659.25
运输设备	3,798,439.95	148,219.71		3,946,659.66
工具器具	49,852,068.30	1,828,975.07		51,681,043.37
三、账面净值合计	80,064,685.36			86,397,032.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427,839.82			55,467,911.95
机器设备	8,154,241.25			7,839,411.16
运输设备	1,677,280.95			1,547,861.24
工具器具	21,805,323.34			21,541,848.28

(续)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3月31日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工具器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0,064,685.36			86,397,032.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427,839.82			55,467,911.95
机器设备	8,154,241.25			7,839,411.16
运输设备	1,677,280.95			1,547,861.24
工具器具	21,805,323.34			21,541,848.28

2、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47,272,947.29 元。

## (八) 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2012年3月31日
专用设备		52,051.28	52,051.28	
仓库	3,755,316.34	2,968,458.66		6,723,775.00
彩瓦房		196,064.40		196,064.40
合计	3,755,316.34	3,216,574.34	52,051.28	6,919,839.40

### (九) 工程物资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3月31日
材 料	2,434,666.75	1,804,579.59	2,368,784.06	1,870,462.28

###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715,435.00			16,715,435.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715,435.00			16,715,435.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673,909.61	75,283.34		5,749,192.95
其中：土地使用权	5,673,909.61	75,283.34		5,749,192.95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041,525.39			10,966,242.05
其中：土地使用权	11,041,525.39			10,966,242.05

###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2年3月31日
土地租赁费	149,350.90		57,199.05	92,151.85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468,165.55	350,422.43

#### 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项 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872,662.18	1,401,689.73

### (十三) 应付票据

种 类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90,000.00	920,000.00

#### (十四) 应付账款

账龄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288,874.08	5,519,316.28
1-2年(含2年)	905,608.41	205,471.97
2-3年(含3年)	18,090.80	1,030,880.14
3年以上	918,757.14	
合计	7,131,330.43	6,755,668.39

#### (十五) 预收款项

账龄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365,122.58	981,289.11
1-2年(含2年)	5,000.00	6,600.00
2-3年(含3年)	6,600.00	
3年以上	86,968.79	86,968.79
合计	1,463,691.37	1,074,857.90

####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3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74,279.00	7,419,363.50	654,915.50
二、职工福利费	4,227,761.21		202,442.74	4,025,318.47
三、社会保险费	1,867,604.17	909,547.45	1,126,295.59	1,650,856.03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484,193.67	213,439.48	258,736.36	438,896.79
2.补充医疗保险费				
3.基本养老保险费	1,383,410.50	609,827.10	781,278.36	1,211,959.24
4.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5.失业保险费		12,252.87	12,252.87	
6.工伤保险费		49,617.36	49,617.36	
7.生育保险费		24,410.64	24,410.64	
四、住房公积金	672.00	15,246.00	15,246.00	67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59,170.21		164,277.75	1,594,892.46
合计	7,855,207.59	8,999,072.45	8,927,625.58	7,926,654.46

#### (十七) 应交税费

税种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3月31日
增值税	2,464,375.92	14,055,381.16	13,605,335.60	2,914,421.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218.80	331,431.70	308,929.45	145,721.07

教育费附加	73,931.28	198,859.02	185,357.66	87,432.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287.52	132,572.68	123,571.77	58,288.43
企业所得税	9,244,311.47	4,250,835.42	5,646,594.53	7,848,552.36
房产税	50,000.00	50,000.00		100,000.00
土地使用税	200,000.00	250,000.00		450,000.00
印花税		1,370.00	1,370.00	
车船税		15,282.00	15,282.00	
合计	12,205,124.99	19,285,731.98	19,886,440.99	11,604,415.98

#### (十八) 应付利息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职工存款	3,938,164.77	2,509,484.80

#### (十九) 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026,790.00	42,970,167.20
1-2年(含2年)	42,172,271.55	8,831,014.95
2-3年(含3年)	8,782,066.95	8,842,058.48
3年以上	15,934,336.46	7,989,416.16
合计	68,915,464.96	68,632,656.79

#### 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性质	余额
职工存款	45,288,651.67
应付原职工劳资纠纷赔偿款	8,823,777.33
项目风险金	6,400,000.00
产品质量押金	5,453,322.77
胞二磷胆碱原料药合作项目保证金	1,000,000.00
合计	66,965,751.77

#### (二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新厂建设项目	29,370,657.96	29,456,711.25
甲波尼龙琥珀酸钠项目	2,830,583.34	2,878,083.34
合计	32,201,241.30	32,334,794.60

#### (二十一)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	本期	2012年3月31日
-------	-------------	-----	----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李小秀	13,038,120.94	28.98			13,038,120.94	28.98
申桂英	8,550,514.60	19.00			8,550,514.60	19.00
申云青	2,863,805.80	6.36			2,863,805.80	6.36
李大平	2,586,995.44	5.75			2,586,995.44	5.75
程麦利	2,473,960.20	5.50			2,473,960.20	5.50
王显帜	1,776,841.40	3.95			1,776,841.40	3.95

(续)

董保安	1,770,426.10	3.93			1,770,426.10	3.93
荆予信	1,630,116.00	3.62			1,630,116.00	3.62
高宪泽	1,498,456.73	3.33			1,498,456.73	3.33
崔风云	536,901.60	1.19			536,901.60	1.19
王会来	524,071.00	1.16			524,071.00	1.16
张宪军	436,511.99	0.97			436,511.99	0.97
郭松枝	429,455.16	0.95			429,455.16	0.95
翟永平	361,142.05	0.80			361,142.05	0.80
李战国	359,858.99	0.80			359,858.99	0.80
徐永和	358,575.93	0.80			358,575.93	0.80
杜建设	329,230.85	0.73			329,230.85	0.73
赵振宇	311,909.54	0.69			311,909.54	0.69
徐世中	267,809.27	0.60			267,809.27	0.60
朱小安	264,601.63	0.59			264,601.63	0.59
宋爱英	263,318.56	0.59			263,318.56	0.59
孙卫国	253,219.37	0.56			253,219.37	0.56
李卫星	252,412.55	0.56			252,412.55	0.56
王小才	236,539.60	0.53			236,539.60	0.53
王玉凤	230,765.83	0.51			230,765.83	0.51
杨小棉	226,916.65	0.50			226,916.65	0.50
程玉顺	218,576.76	0.49			218,576.76	0.49
柴文玉	197,571.57	0.44			197,571.57	0.44
赵艳玲	193,080.86	0.43			193,080.86	0.43
赵小财	191,797.80	0.43			191,797.80	0.43
郭福中	184,099.44	0.41			184,099.44	0.41
赵雨晴	171,910.37	0.38			171,910.37	0.38
程小军	170,627.31	0.38			170,627.31	0.38
孙小霞	166,778.13	0.37			166,778.13	0.37
齐小珍	162,287.43	0.36			162,287.43	0.36
冯富巧	158,438.24	0.35			158,438.24	0.35
王燕敏	154,589.06	0.34			154,589.06	0.34

李三保	153,306.00	0.34			153,306.00	0.34
王学军	153,306.00	0.34			153,306.00	0.34
张启明	153,306.00	0.34			153,306.00	0.34
刘卫东	148,339.06	0.33			148,339.06	0.33
夏建勋	147,697.53	0.33			147,697.53	0.33
谢小红	147,697.53	0.33			147,697.53	0.33

(续)

孟金萍	147,057.13	0.33			147,057.13	0.33
张建设	147,056.00	0.33			147,056.00	0.33
合 计	45,000,000.00	100.00			45,000,000.00	100.00

投资者名称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李小秀	13,038,120.94	30.85			13,038,120.94	28.98
申桂英	5,510,152.60	13.04	3,040,362.00		8,550,514.60	19.00
申云青	2,863,805.80	6.78			2,863,805.80	6.36
李大平	2,586,995.44	6.12			2,586,995.44	5.75
程麦利	2,473,960.20	5.85			2,473,960.20	5.50
王显帜	1,776,841.40	4.20			1,776,841.40	3.95
董保安	1,770,426.10	4.19			1,770,426.10	3.93
荆予信	1,630,116.00	3.86			1,630,116.00	3.62
高宪泽	1,498,456.73	3.55			1,498,456.73	3.33
崔风云	536,901.60	1.27			536,901.60	1.19
王会来	524,071.00	1.24			524,071.00	1.16
张宪军	436,511.99	1.03			436,511.99	0.97
郭松枝	429,455.16	1.02			429,455.16	0.95
翟永平	361,142.05	0.85			361,142.05	0.80
李战国	359,858.99	0.85			359,858.99	0.80
徐永和	358,575.93	0.85			358,575.93	0.80
杜建设	329,230.85	0.78			329,230.85	0.73

赵振宇	311,909.54	0.74			311,909.54	0.69
徐世中	267,809.27	0.63			267,809.27	0.60
朱小安	264,601.63	0.63			264,601.63	0.59

(续)

宋爱英	263,318.56	0.62			263,318.56	0.59
孙卫国	253,219.37	0.60			253,219.37	0.56
李卫星	252,412.55	0.60			252,412.55	0.56
王小才	236,539.60	0.56			236,539.60	0.53
王玉凤	230,765.83	0.55			230,765.83	0.51
杨小棉	226,916.65	0.54			226,916.65	0.50
程玉顺	218,576.76	0.52			218,576.76	0.49
柴文玉	197,571.57	0.47			197,571.57	0.44
赵艳玲	193,080.86	0.46			193,080.86	0.43
赵小财	191,797.80	0.45			191,797.80	0.43
郭福中	184,099.44	0.44			184,099.44	0.41
赵雨晴	171,910.37	0.41			171,910.37	0.38
程小军	170,627.31	0.40			170,627.31	0.38
孙小霞	166,778.13	0.39			166,778.13	0.37
齐小珍	162,287.43	0.38			162,287.43	0.36
冯富巧	158,438.24	0.37			158,438.24	0.35
王燕敏	154,589.06	0.37			154,589.06	0.34
李三保	153,306.00	0.36			153,306.00	0.34
王学军	153,306.00	0.36			153,306.00	0.34
张启明	153,306.00	0.36			153,306.00	0.34
刘卫东	148,339.06	0.35			148,339.06	0.33
夏建勋	147,697.53	0.35			147,697.53	0.33
谢小红	147,697.53	0.35			147,697.53	0.33

孟金萍	147,057.13	0.35			147,057.13	0.33
张建设	147,056.00	0.35			147,056.00	0.33
张攀	300,362.00	0.71		300,362.00		
合 计	42,260,000.00	100.00	3,040,362.00	300,362.00	45,000,000.00	100.00

##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3月31日
1、资本(股本)溢价	1,370,000.00			1,370,000.00
2、其他资本公积	81,550.00			81,550.00
合 计	1,451,550.00			1,451,550.00

### (续)

项 目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1、资本(股本)溢价		1,370,000.00		1,370,000.00
2、其他资本公积	81,550.00			81,550.00
合 计	81,550.00	1,370,000.00		1,451,550.00

##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3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4,568,641.63			14,568,641.63

### (续)

项 目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1,922,988.33	2,645,653.30		14,568,641.63

##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1年度	2012年1-3月
期初未分配利润	17,884,406.12	44,478,314.66
加：本期净利润	31,329,990.98	12,399,276.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45,653.3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90,429.1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478,314.66	56,877,591.57

## (二十五)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509,527.77	50,776,956.88	249,761,148.16	158,374,599.19
其他业务	169,184.77		951,135.89	
合计	82,678,712.54	50,776,956.88	250,712,284.05	158,374,599.19

#### (二十六)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1,431.70	842,657.71
教育费及附加	198,859.02	505,594.61
地方教育费及附加	132,572.68	337,063.06
合计	662,863.40	1,685,315.38

#### (二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差旅费	175,771.70	744,319.34
运费	99,868.05	814,897.88
包干费	574,279.00	2,238,508.00
耗油费	1,048,572.51	3,695,049.17
过路费	465,038.00	1,885,916.00
运输搬运费	3,850,427.70	5,873,105.15
保险费	129,156.92	341,188.71
修理费	127,098.36	510,955.81
折旧费	148,219.71	463,263.77
业务宣传费		6,969,846.00
其他	10,870.00	77,640.00
合计	6,629,301.95	23,614,689.83

#### (二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差旅费		5,020.00
办公费	201,238.15	557,286.97
业务招待费	275,416.30	596,988.40
劳动保险费	715,769.50	2,532,984.40
技术开发费	272,620.26	1,207,843.32
修理费	69,536.45	281,069.38
税金	316,652.00	1,318,640.00
住房公积金	15,246.00	28,062.00
工资及附加	3,700,000.00	12,160,000.00

项 目	2012年 1-3 月	2011 年度
折旧费	45,000.00	180,000.00
会务费		15,000.00
其他	673,068.47	3,405,602.83
合 计	6,284,547.13	22,288,497.30

### (二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2年 1-3 月	2011 年度
利息支出	1,556,717.97	3,423,719.43
减：利息收入	27,982.62	288,524.06
手续费	1,891.50	16,187.68
合 计	1,530,626.85	3,151,383.05

###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2年 1-3 月	2011 年度
坏账损失	470,972.45	429,614.99

###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2年 1-3 月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3,789.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3,789.00
政府补助	133,553.33	388,546.66
其他	75,372.00	60,347.00
合 计	208,925.33	532,682.66

###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2年 1-3 月	2011 年度	说明
甲波尼龙琥珀酸钠项目	47,500.00	44,333.3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新厂建设项目	86,053.33	344,213.33	
合 计	133,553.33	388,546.66	

###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2年 1-3 月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654.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654.39
对外捐赠		35,600.00

项 目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合 计		49,254.39

###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250,835.42	10,429,025.34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7,743.12	-107,403.74
合计	4,133,092.30	10,321,621.60

###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2年1-3月	2011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399,276.91	31,329,990.98
加：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70,972.45	429,614.99
固定资产折旧	3,343,697.74	11,797,352.81
无形资产摊销	75,283.34	301,133.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199.05	228,796.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3,654.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789.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6,717.97	3,423,719.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743.12	-107,403.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0,584.91	-13,915,317.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7,081.82	2,783,744.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9,852.69	-9,464,894.54
其他	-133,553.33	-388,54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5,206.79	26,348,055.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196,844.70	20,952,634.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952,634.19	27,908,835.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44,210.51	-6,956,201.54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2年3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一、现金	28,196,844.70	20,952,634.19
其中：库存现金	4,297,451.45	698,779.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899,393.25	20,253,854.9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96,844.70	20,952,634.19

## 七、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八、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项目  
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

沃克森评报字[2012]第 0122 号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 资产评估报告书目录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	1
(摘要) .....	2
一、绪言 .....	6
二、委托方、被评估单位概况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6
三、评估目的 .....	12
四、评估对象和范围 .....	12
五、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	15
六、评估基准日 .....	15
七、评估依据 .....	15
八、评估方法 .....	18
九、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及情况 .....	24
十、评估假设 .....	25
十一、评估结论 .....	27
十二、特别事项说明 .....	31
十三、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33
十四、评估报告日 .....	34
评估报告签字盖章页 .....	35
评估报告附件 .....	36

##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克森”或我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委派评估人员对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03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针对本评估报告特作如下声明：

一、注册资产评估师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中，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了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注册资产评估师在执业过程中掌握的事实，在我们认知的最大能力范围内，评估报告陈述的事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申报表、历史年度经营成果、盈利预测数据及相关法律权属资料由委托方、被评估单位提供并经其签章确认；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及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三、注册资产评估师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无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无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四、注册资产评估师及项目组成员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进行抽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资料进行必要的查验，但我们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不做任何形式的保证；对查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已提请企业完善产权，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披露。

五、注册资产评估师具备评估业务所需的执业资质和相关专业评估经验。

六、本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结论仅在评估报告设定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下成立。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关注评估报告中载明的特别事项说明、评估假设和限定条件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七、注册资产评估师对评估对象的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的专业意见，是经济行为实现的参考依据，不应视为评估目的实现的价格保证，评估机构和注册资产评估师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本报告及其所披露的评估结论仅限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仅在评估报告使用有效期内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评估机构和注册资产评估师无关。

八、本报告未考虑评估对象及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目的实现时尚应承担的交易所产生的费用和税项等可能影响其价值的因素，也未对各类资产的评估增值、减值额作任何纳税考虑；委托方在使用本报告时，应当仔细考虑税负问题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

九、本次评估以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为取价标准，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根据评估基准日后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情况合理确定评估报告使用期限，在资产实际作价时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拟增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项目 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

## (摘要)

沃克森评报字[2012]第 0122 号

### 重 要 提 示

以下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 一、绪言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增资行为涉及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12 年 03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二、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

委托方：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原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药业）

#### 三、评估目的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本次评估系为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本次经济行为已获得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

#### 四、评估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增资行为所涉及的股东全

部权益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金额 11,789.78 万元，股权持有人已声明持有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属瑕疵事项，并承诺该股权权属清晰，合法，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事项。

具体评估范围为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增资行为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资产总额账面值 25,326.87 万元，负债总额账面值 13,537.10 万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 11,789.78 万元。评估前账面值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大华（沪）审字[2012]第 0240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03 月 31 日。

## 六、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

## 七、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 八、评估结论

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注册资产评估师进行合理性分析后最终选取收益法的评估结论如下：

采用收益法对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31,075.52 万元（人民币大写金额为：叁亿壹仟零柒拾伍万伍仟贰佰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 19,285.74 万元，增值率 163.58 %。

报告使用者在使用本报告的评估结论时，请注意本报告正文中第十二项“特别事项说明”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并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评估假设及前提条件。

对于本报告正文中第十二项“特别事项说明”中有如下事项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重大事项，提醒报告使用者关注：

（一）本次评估范围内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也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环评等法律法规要求的证件。对未取得房产证的房屋，评估人员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图纸、工程决算等资料确定房产面积，如后期权证面积与本次评估的房产面积不符，应相应修改评估值。本次评估也未考虑相关法律文件的缺失对评估价值的影响。

## (二) 焦作药业租赁了两块土地，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期限	面积 (亩)	租金( )	位置
1	武陟县龙源镇小徐岗村村民委员会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2009年9月20日至2059年9月20日	170.13	1300元/年/亩，每三年增长5%	南北工业路西侧
2	武陟县龙源镇东马曲村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日至2059年4月2日	5.87	1300元/年/亩，根据物价部门提供的物价上涨指数，每三年对土地使用补偿费调整一次	迎宾大道东侧
3	合计			176.00	--	--

其中在第一块土地上，焦作药业已经建了新厂区包装车间、包装车间仓库、纸盒车间、厕所等构筑物。根据《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租赁期限不长不能超过20年。至估价基准日，集体建设用地使用证尚在办理中。本次评估也未考虑相关法律文件的缺失对评估价值的影响。

(三) 武国用(2000)字第104号土地，土地面积11,274.5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信息中未明确使用权类型及使用年限起止日，武陟县国土资源局出具了说明，确认该宗地为国有出让建设用地，使用期限为2000年9月25日起至2050年9月24日止。本次按国有出让土地进行了评估。

(四) 焦作药业185个注册批件中，其中有89个注册批件由于市场原因或新文号等未进行生产。本次评估没有考虑未生产药品注册批件对评估值的影响。

(五) 编号豫H0247的GMP证书已经过了有效期，认证范围：东三环中段：无菌原料药（胞磷胆碱钠），原料药（三磷酸腺苷二钠、三磷酸胞苷二钠）。目前正在申请认证中。本次评估没有考虑不能通过GMP认证对评估值的影响。

(六) 2012年4月11日，焦作药业名称变更为“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武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名称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但公司相关权证和药品批号的名称并没有相应变更。本次评估没有考虑名称变更对评估值的影响。

(七) 根据焦作药业的投资计划，西厂区的新水针楼和冻干粉针车间在2013年12月31日前维持生产，从2014年停止生产。停产后根据现有设备的特点，准备改造项目如下：

- 1) 将水针车间改造为固体剂车间。
- 2) 现固定制剂车间改造为固体激素生产专用线。
- 3) 冻干粉针车间改造为纯净水及功能性食品。
- 4) 中心化验室改造为阴凉仓库。

其它固定制剂、片剂（含激素）、胶囊、颗粒剂等保留生产，至2015年后根据新版GMP标准继续改造生产。目前公司尚未有改造的相关预算。本次评估在收益法中考

虑了投资计划的影响，但未考虑 2015 年后根据新版 GMP 标准继续改造固定制剂、片剂生产车间的影响。

按照有关资产评估现行规定，本评估报告结论使用有效期一年，自评估基准日起计算。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本页以下无正文]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拟增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项目**  
**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  
**(正文)**  
**沃克森评报字[2012]第 0122 号**

**一、绪言**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实施增资行为涉及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12 年 03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二、委托方、被评估单位概况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一) 委托方概况**

企业名称: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建陆路 378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斌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亿捌仟柒佰柒拾叁万叁仟肆佰零贰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贰亿捌仟柒佰柒拾叁万叁仟肆佰零贰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期限: 1996 年 11 月 27 日至不约定期限

注册号: 310000000048680

经营范围: 药品,保健品制造,药用原辅料,制药机械批售,药品,保健品等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业务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生产:大蒜油软胶囊,卵磷脂软胶囊,深海鱼油软胶囊。(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证许可证经营)

企业简介: 公司是一家以原料药和制剂的生产为主业的医药企业。公司产品覆盖原料药和制剂、药物新型制剂和生物药品三大领域,主导产品包括阿奇霉素、硫辛酸、

头孢氨苄缓释胶囊、硝苯地平控释片和人尿制品等。公司是国内颇具优势的缓释药技术生产厂家，生产的头孢氨苄缓释胶囊销量占国内同类产品市场的一半份额以上，独家生产的硝苯地平控释片广泛用于治疗高血压和心绞痛，知名度较高。公司在产品种约 20 个，而储备品种数目也已达到 20 多个，具有较为丰富的储备品种资源。

##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 1、概况

企业名称：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原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药业）

注册地址：武陟县东环路南段

法定代表人：申桂英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伍佰万元整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1999 年 05 月 06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号：410823000008155

经营范围：化学、生物原料及制剂、中药材提取制剂产品、技术服务及业务咨询；普通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业务。（以上范围凭有效许可证开展生产经营）

### 2、企业简介、经营管理结构及历史沿革：

#### 2.1 企业简介

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原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是一家拥有化学合成、西药制剂、中药提取、生化制剂、粉针制剂的综合性制药企业。焦作药业公司有药品批文 185 个，其中进入医保目录 79 个品种、106 个规格；基本药物 56 个品种、75 个规格。公司所有剂型和原料均通过 GMP 认证，公司还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1 年新获得苯磺酸氨氯地平片的生产批文。公司有冻干粉针剂（含激素类）、小容量注射剂（含激素类）、片剂（含激素类）、胶囊剂、颗粒剂等剂型及原料药生产车间。共有 7 个生产车间和一个企业技术中心。小容量注射剂年生产能力 20 亿支，冻干粉针 2 亿支，固体制剂 30 亿片，原料药 20 吨。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为注射剂（含冻干）、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和原料药等五大类。注射剂产品主要有西地碘片、咳必清片、胞磷胆碱钠注射液、注射用三磷酸腺苷二钠、注射用甲泼尼龙琥珀酸钠、三磷酸腺苷二钠注射液、注射用三磷酸腺苷辅酶胰岛素、注射用辅酶 A、注射用胞磷胆碱钠、去甲斑蝥酸钠注射液、注射用倍他米松磷酸钠、三磷酸胞苷二钠注射液、注射用环磷腺苷等；片剂产品主要为西地碘含片、枸橼酸喷托维林片、醋酸泼尼松片、维生素片等；胶囊剂产品主要为盐酸洛哌丁胺胶囊、诺氟沙星胶囊等；颗粒剂产品主要为罗红霉素颗粒等；原料产品主要为辅酶 A、胞二磷胆碱、三磷酸胞苷二钠、三磷酸腺苷二钠等。

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先导，以产品结构调整为主线，坚持走自我积累，滚动发展的道路，充分发挥企业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规模化优势，技术优势，低成本优势，培育核心技术，并不断形成专利技术，通过重大项目的实施创建三大基地：全国最大的注射剂生产基地，酶及核酸系列生物原料药产业基地，四大怀药提取纯化基地。

## 2.2 经营管理结构

焦作药业有着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和治理结构。焦作药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下设生产技术部、营销部、人力资源部、供应部、仓储部、设备能源计量部、运管部、财务部、基建部、质量管理部等 10 个部门。

## 2.3 历史沿革

### 1) 设立

1999 年 4 月 18 日，天津药业有限公司与焦作市神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组建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协议书》。1999 年 5 月 6 日，武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武社验字（99）12 号《验资报告》。经《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1999 年 5 月 6 日止，公司已收到各股东投入的资本为人民币 28,228,928.09 元。

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天津药业有限公司	14,380,000	51%
焦作市神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3,848,928.09	49%
合计	28,228,928.09	100%

### 2) 股东之间股权转让

2002 年 2 月 7 日，焦作药业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天津药业将其持有的公司 21% 股权（对应 5,928,075 元注册资本）转让予神鹰药业的议案。河南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审计报告（基准日为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净资产为 3042 万元，扣除未分配利润 1,519,098.03 元后，确定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基础为 2926 万元，因此，天津药业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21% 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614.46 万元。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变更为神鹰药业持股 70%，天津药业持股 30%。

### 3) 第一次股东变更及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4 年 9 月 6 日，神鹰药业召开董事会，同意将其持有的焦作药业 70% 股权（对应 19,776,928.09 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小秀等 46 名自然人。2004 年 9 月 8 日，神鹰药业与李小秀等 46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04 年 9 月 8 日，焦作药业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同意由李小秀等 46 名自然人向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031,071.91 元，相应修改公司章程。2005 年 3 月 3 日，武陟大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武鑫验字[2005]第 18 号《验资报告》。依据该《验

资报告》，截至 2005 年 3 月 3 日止，公司已收到李小秀等 46 名自然人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031,071.91 元。累计注册资本 42260000 元。

#### 4) 第二次股东变更

2011 年 8 月 9 日，股东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出让其所持有的焦作药业 20%的股权（对应 8,452,000 元出资额），李小秀以人民币 1267.8 万元的价格受让上述股权。2011 年 10 月 28 日，天津药业与李小秀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1 年 11 月 2 日，焦作药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李小秀将其受让天津药业转让的焦作药业 20%股权（对应 8,452,000 元出资额）中的 5,844,375.83 元转让给其余 45 名自然人股东，其余 2,607,624.17 元归属于李小秀，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 5) 第三次股东变更及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 年 11 月 23 日，张攀与申桂英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0.71% 股权（对应人民币 300,362 元出资额）以 300,362 元的对价转让予申桂英。同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同意注册资本由 4226 万元增加至 4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74 万元由申桂英以 1.5 元/股的价格认缴。

2011 年 11 月 28 日，河南建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建会验字（2011）第 138 号《验资报告》。经《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1 年 11 月 3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274 万元。股东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411 万元，其中 274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3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累计注册资本 4500 万元。

#### 6) 公司名称及营业期限变更

2012 年 4 月 11 日，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营业期限延长至 2012 年 7 月 10 日，武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名称及营业期限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2 年 5 月 2 日，公司营业期限延长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武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营业期限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截止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股东出资及占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小秀	1303.812094	28.98
2	申桂英	855.05146	19.00
3	申云青	286.380580	6.36
4	李大平	258.699544	5.75
5	程麦利	247.39602	5.5
6	王显职	177.68414	3.95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7	董保安	177.04261	3.93
8	荆予信	163.0116	3.62
9	高宪泽	149.845673	3.33
10	崔凤云	53.69016	1.19
11	王会来	52.4071	1.16
12	张宪军	43.651199	0.97
13	郭松枝	42.945516	0.95
14	翟永平	36.114205	0.8
15	李战国	35.985899	0.8
16	徐永和	35.857593	0.8
17	杜建设	32.923085	0.73
18	赵振宇	31.190954	0.69
19	徐世中	26.780927	0.60
20	朱小安	26.460163	0.59
21	宋爱英	26.331856	0.59
22	孙卫国	25.321937	0.56
23	李卫星	25.241255	0.56
24	王小才	23.653960	0.53
25	王玉凤	23.076583	0.51
26	杨小棉	22.691665	0.50
27	程玉顺	21.857676	0.49
28	柴文玉	19.757157	0.44
29	赵艳玲	19.308086	0.43
30	赵小财	19.179780	0.43
31	郭福中	18.409944	0.41
32	赵雨晴	17.191037	0.38
33	程小军	17.062731	0.38
34	孙小霞	16.677813	0.37
35	齐小珍	16.228743	0.36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36	冯富巧	15.843824	0.35
37	王燕敏	15.458906	0.34
38	李三保	15.3306	0.34
39	王学军	15.3306	0.34
40	张启明	15.3306	0.34
41	刘卫东	14.833906	0.33
42	夏建勋	14.769753	0.33
43	谢小红	14.769753	0.33
44	孟金萍	14.705713	0.33
45	张建设	14.7056	0.33
合计		4500	100%

#### 4、近年资产、损益状况

企业 2009 年、2010 年、2011 年及 2012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2 年 1 至 3 月
流动资产	152,660,001.47	131,487,032.89	139,990,334.21	146,554,852.71
非流动资产	63,461,431.07	75,994,251.45	97,795,967.17	106,713,893.76
固定资产	60,238,777.71	58,896,895.01	80,064,685.36	86,397,032.63
在建工程	3,222,653.36	17,097,356.44	3,755,316.34	6,919,839.40
工程物资			2,434,666.75	1,870,462.28
无形资产			11,041,525.39	10,966,242.05
长期待摊费用			149,350.90	92,151.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0,422.43	468,165.55
资产总计	216,121,432.54	207,481,284.34	237,786,301.38	253,268,746.47
流动负债	120,978,117.05	118,143,807.85	99,953,000.46	103,169,721.97
非流动负债	27,969,000.00	28,810,920.17	32,334,794.63	32,201,241.30
负债总计	148,947,117.05	146,954,728.02	132,287,795.09	135,370,963.27
净资产	67,174,315.49	60,526,556.32	105,498,506.29	117,897,783.20

损益状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2 年 1 至 3 月
主营业务收入	238,292,621.13	235,969,826.56	249,761,148.16	82,509,527.77
减：主营业务成本	171,057,334.83	160,562,004.87	158,374,599.19	50,776,956.8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258,496.16	1,353,331.60	1,685,315.38	662,863.40
营业利润	16,243,712.11	20,612,129.12	41,168,184.31	16,323,443.88
利润总额	16,248,431.25	20,070,042.97	41,651,612.58	16,532,369.21
减：所得税	3,638,251.06	4,906,462.05	10,321,621.60	4,133,092.30
净利润	12,610,180.19	15,163,580.92	31,329,990.98	12,399,276.91

注：表中2009年数据已经河南建乐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0年数据已经河南元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1年及评估基准日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5、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为拟增资关系。

#### （三）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方、经济行为相关的当事方以及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或证券管理相关规定报送备案的相关监管机构。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方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 三、评估目的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本次评估系为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本次经济行为已获得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

### 四、评估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为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增资行为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金额 11,789.78 万元，股权持有人已声明持有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属瑕疵事项，并承诺该股权权属清晰，合法，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事项。

具体评估范围为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增资行为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资产总额账面值 25,326.87 万元，负债总额账面值 13,537.10 万元，所有者权益账面值 11,789.78 万元。评估前账面值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大华（沪）审字[2012]第 0240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资产评估申报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1	14,655.49
非流动资产	2	10,671.39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长期股权投资	5	
投资性房地产	6	
固定资产	7	8,639.70
在建工程	8	691.98
无形资产	9	1,096.62
长期待摊费用	10	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46.82
<b>资产总计</b>	12	25,326.87
流动负债	13	10,316.97
非流动负债	14	3,220.12
<b>负债总计</b>	15	13,537.10
<b>净资产</b>	16	11,789.78

其中价值较大资产情况及特点：

1) 房屋建筑物主要为医药制造行业用房或辅助用房，根据行业特点将房屋建筑物分为生产房屋建筑物和非生产性房屋建筑物，生产性房屋建(构)筑物是指直接为制药生产服务的水针车间、冻干粉针车间、辅酶 A 车间、包装车间等房屋建筑物等以及间接为生产服务的办公楼、污水处理站及、地磅房、水泵房、仓库、机修车间等辅助性生产经营用房；非生产性建(构)筑物是指辅助生产服务的办公楼、厕所、宿舍、门岗等。房屋建筑物部分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房屋相应占用的土地除东厂区包装车间、纸盒车间占用土地外均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其中东厂区包装车间、纸盒车间占用土地为租赁使用权土地，租赁年限为 50 年。

#### 2) 土地使用权

焦作药业土地共 7 宗，其中 5 宗为出让国有建设用地，至估价基准日均已经取得土地使用证，2 宗为租赁集体建设用地。

出让建设用地所有权属国家所有，土地使用权人为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取得方式为出让。待估宗地的土地使用者、国有土地使用证、他项权利等土地权利状况详见下表：

序号	1	2	3	4	5
宗地	宗地 1	宗地 2	宗地 3	宗地 4	宗地 5
证号	武国用(2003)第 670 号	武国用(2005)第 043 号	武国用(2009)第 004 号	武国用(2004)第 492 号	武国用(2000)字 第 104 号
土地使用权人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坐落	东环路南段西侧	朝阳三街路北	朝阳三街东段北侧	东三环路中段东侧	朝阳三街路北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工业用地	住宅	工业用地	建厂(工业用地)
终止日期	2053.6.30	2048.9.16	2079.3.17	2053.4.9	2050.9.24
剩余使用年期	41.28 年	36.49 年	67.01 年	41.05 年	38.17 年
是否抵押	否	否	否	否	否
使用权类型	出让	出让	出让	出让	出让
使用权面积(m <sup>2</sup> )	1,127.64	30,421.97	169.60	100,552.72	11,274.51
四至	北:西马曲空地,东:东环路,南:水利局打井队,西:天津医药焦作有限公司	北:交通局路,东:水利局制管厂,南:朝阳三路,西:天津医药焦作有限公司	北:武陟县畜牧局,东:武陟县畜牧局,南:武陟县畜牧局,西:高学有	北:小徐岗村地,东:小徐岗村地,南:小徐岗村地,西:东三环路	北:医药公司家属楼,东:制药厂,南:兽医院,西:医药公司家属院
登记机关(发证时间)	武陟县国土资源局(2003.8.14)	武陟县国土资源局(2005.6.8)	武陟县国土资源局(2009.4.18)	武陟县国土资源局(2004.9.23)	武陟县土地管理局(2000.9.26)

租赁建设用地所有权属农民集体所有,承租使用人为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至估价基准日,集体建设用地使用证尚在办理中。租赁集体建设用地出租方、承租人、面积等土地状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期限	面积(亩)	租金	位置
1	武陟县龙源镇小徐岗村村民委员会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2009年9月20日至2059年9月20日	170.13	1300元/年/亩,每三年增长5%	南北工业路西侧
2	武陟县龙源镇东马曲村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日至2059年4月2日	5.87	1300元/年/亩,根据物价部门提供的物价上涨指数,每三年对土地使用补偿费调整一次	迎宾大道东侧
3	合 计			176.00	--	--

3) 企业的核心技术包括一项“甲泼尼龙琥珀酸钠冻干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专利;二项专利申请,“一种辅酶 A 的制备工艺”和“西地碘含片及其制备方法”;185

项药品再注册批件等。

具体评估范围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为准。委托方已承诺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一致，不重不漏。

## 五、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考虑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的使用等并无特别限制和要求，因此确定本次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是在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评估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六、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12 年 3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系由委托方确定，确定的理由是评估基准日有利于评估目的实现，本次评以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为取价标准。

## 七、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法规依据、具体行为依据、产权依据和取价依据包括：

### （一）主要法律法规

- 1、国务院 1991 年第 91 号令颁发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
- 2、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发[1992]第 36 号公布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施行细则》；
- 3、《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2001 年 12 月 31 日国办发[2001]102 号）；
- 4、《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200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第 14 号令）；
- 5、《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管理办法》（财企[2001]802 号）；
- 6、《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2003 年 12 月 31 日国资委、财政部第 3 号令）；
- 7、《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 2003 年 5 月 13 日第 378 号令）；
- 8、《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2005 年 9 月 1 日国务院国资委令第 12 号）；
- 9、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2006 年 12 月 12 日国资发产权[2006]274 号）；
- 10、关于企业国有产权转让有关事项的通知（2006 年 12 月 31 日国资发产权

[2006]306号)；

11、《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2009年9月11日国资发产权[2009]941号）；

12、《中央企业资产评估项目核准工作指引》（2010年5月25日国资发产权[2010]71号）；

13、2005年1月26日财政部财企[2005]12号《关于〈公司制改建有关国有资本管理与财务处理的暂行规定〉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14、2007年3月20日财政部财企[2007]48号《关于实施修订后的企业财务通则有关问题的通知》；

15、2008年3月20日财企[2008]34号《关于企业新旧财务制度衔接有关问题的通知》；

16、《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06年1月1日施行）；

17、《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

18、《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8月28日修订并施行）；

19、《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1995年1月1日施行）；

20、《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38号）；

21、《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

2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自2009年5月1日起施行）

23、其他与资产评估有关的法律法规。

## （二）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 财企[2004]20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 财企[2004]20号）；

3、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7]189号）；

4、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7]189号）；

5、资产评估准则——业务约定书（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7]189号）；

6、资产评估准则——工作底稿（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7]189号）；

7、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7]189号）；

8、资产评估准则——不动产（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7]189号）；

9、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试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会协[2003]18号）；

10、企业价值评估指导意见（试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4]134号）；

11、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试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7]189号）；

12、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8]218 号 2009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13、资产评估准则——无形资产（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8]217 号 2009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14、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中评协[2008]217 号 2009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15、《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 财企[2006]3 号）；

（三）经济行为文件

1、《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公告》；

2、《资产评估评估业务约定书》。

（四）产权证明文件、重大合同协议

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公司章程、验资报告等；

2、车辆行驶证；

3、房屋所有权证、国有土地使用证；

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开工证/施工许可证；

5、重要设备购买合同、建筑工程合同、工程决（结）算书，工程（设备）竣工验收报告，特种设备检验报告；

6、重大资产的付款凭证；

7、其他产权证明文件。

（五）采用的取价标准依据

1、《2012 年机电产品报价手册》（中国机械工业出版社）；

2、太平洋网站市场报价查询；

3、《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4、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18508-2001）；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 — 1999）；

6、关于发布《汽车报废标准》的通知（国经贸经〔1997〕456 号）；

7、国经贸资源[2000]1202 号《关于调整汽车报废标准若干规定的通知》；

8、河南省建筑工程计价定额（2008 年）；

9、河南省建筑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08 年）；

10、武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二〇一二年第一季度建筑工程允许调差材料预算价额的通知（武建〔2012〕32 号）；

11、河南省建筑工程标准定额站发布 2012 年 1 至 3 月人工费指导价格、实物工程量人工成本信息价的通知（豫建标定[2012]11 号）；

12、河南省建筑工程标准定额站发布 2009 年 7 至 9 月人工费价格信息（豫建标

定[2009]37号)；

13、河南省建筑工程标准定额站发布 2008 年 4 至 6 月人工费价格信息（豫建标准[2008]7号）

14、河南省统计局发布的固定资产投资-建安价格指数；

15、河南省建设工程部门规定的其他费用标准；

16、主要设备安装工程竣工图、工程合同及工程结算资料；

17、主要建筑物竣工图、工程合同及工程结算资料；

18、Wind 资讯金融终端。

#### （六）参考资料及其他

1、评估基准日资产清查评估明细表；

2、企业提交的财务会计经营资料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审计报告（报告号为大华（沪）审字[2012]第 0240 号）；

3、国家国库券利率、银行贷款利率等价格资料；

4、统计部门资料；

5、设备询价的相关网站或图书；

6、其他与评估有关的资料等；

7、企业大宗原材料近期购进发票；

8、企业近期主要设备的订购合同、购置发票；

9、企业产成品近期销售价目表、产品销售合同或协议；

## 八、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介绍

资产评估通常有三种方法，即资产基础法、市场法和收益法。

1、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2、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3、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 （二）评估方法选择及评估结论确定的方法

1、对于市场法的应用分析

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评

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但由于目前缺乏一个充分发展、活跃的资本市场，缺少与评估对象相似的三个以上的参考企业，故本次评估不采纳市场法。

## 2、对于收益法的应用分析

注册资产评估师应当结合企业的历史经营情况、未来收益可预测情况、所获取评估资料的充分性，恰当考虑收益法的适用性。

由于企业未来收益能够预测，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及资料收集情况，评估人员认为可以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 3、对于资产基础法的应用分析

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由于被评估单位可以提供、评估师也可以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及资料收集情况，评估人员认为可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主要选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 4、评估结论确定的方法

对所采用的两种评估方法得出的评估结论进行分析，在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的合理性及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的基础上，采用定性或者定量分析方式形成最终评估结论。

### (三)对于所采用的评估方法的介绍

#### **资产基础法**

##### 1、流动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评估方法

(1) 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对于库存现金进行监盘、依据盘点结果对评估基准日现金数额进行倒轧核对；对银行存款进行函证，检查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货币资金经核对无误后，以经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评估价值。

(2) 各种应收款项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如有确凿证据证明有损失的，按实际损失金额确认坏账损失，如无确凿证据证明有损失，则参照会计计提坏账政策确认预计损失；各种预付账款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根据所能收回的相应货物形成资产或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 (3) 存货

对外购存货，包括原材料、辅助材料、燃料、包装物等，对于库存时间短、流动性强、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外购存货，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库存时间长、流动性差、市场价格变化大的外购存货按基准日有效的公开市场价格加上正常的进货费用确定评估值。

产成品一般以其完全成本为基础，根据其产品销售市场情况的好坏决定是否加上

适当的利润，或是要低于成本，确定评估值。对完工程度较高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折算为产成品的约当量，采用产成品评估方法进行评估。对于完工程度较低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由于工料费用投入时间较短，价值变化不大，按账面值确认。

(4) 长期待摊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在核查账簿，原始凭证的基础上，以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资产所有者还存在的资产和权利价值作为评估值。

## 2、非流动资产的评估方法

### (1) 房屋建筑物的评估

房产的建筑面积、建筑结构、购建日期均以资产占有方提供的相关产权证明材料为依据。

对房屋建（构）筑物评估采用成本法。具体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 ① 重置全价的确定

重置全价=建安综合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房屋建（构）筑物的重置全价视具体情况，主要以决算调整法、类比系数调整法、单方造价指标法等方法中的一种方法来确定估价对象的建安工程综合造价或同时运用几种方法综合确定估价对象的建安工程综合造价，并按国家有关文件，计算前期及其它费用、资金成本等，确定重置价值。

#### ②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综合成新率=调查成新率×60%+理论成新率×40%

其中：

理论成新率=(耐用年限-已使用年限)/耐用年限×100%

现场调查成新率分为建筑物和构筑物

建筑物：对主要建筑物查阅各类建筑物的竣工资料，了解其历年来的维修、管理情况，并经现场调查后，分别对建筑物的结构、装修、设备三部分进行打分，填写成新率的现场调查表，计算出这些建筑物的调查成新率。

构筑物：调查了解构筑物的维修、使用情况，并结合现场调查，分别对构筑物基础、主体、辅助设备等部门进行打分，填写成新率的现场调查表，计算出各构筑物的调查成新率。

#### ③ 评估值的计算

评估值=重置全价×综合成新率

### (2) 机器设备的评估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结合评估人员在现场收集到的资料，考虑本次评估目的实现后资产占有单位持续经营的前提条件，本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对机器设备、运输设备进行评估。重置成本法的计算公式为：

## ①评估值 = 重置全价 × 成新率

注：重置全价为更新重置价

## 重置价值的确定

a 外购设备重置全价=不含税设备购置价格+不含税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根据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种类，在进行评定估算时，针对设备不同的情况，分别考虑确定重置全价的构成要素。比如电子设备一般不考虑各项杂费，直接以不含税市场价值确定重置全价；车辆则以车辆购置价，加上车辆购置费、牌照费等费用构成其重置全价。

## ②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a 对价值量较大的设备成新率，以年限成新率和现场调查成新率加权平均的方法确定其综合成新率，计算公式为：

$$\eta = \eta_1 \times 40\% + \eta_2 \times 60\%$$

其中： $\eta_1$ ：为年限成新率

$\eta_2$ ：为现场调查成新率

$\eta$ ：为综合成新率

式中：年限成新率根据该项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以及已使用年限确定，其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年限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 × 100%。

车辆为行驶里程法成新率与年限成新率孰低确定

车辆行驶里程法计算的成新率=尚可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尚可行驶里程) × 100%

现场调查成新率：在现场工作阶段评估人员通过现场观测，并向操作人员了解设备现时技术性能状况。根据对设备的现场调查，结合设备的使用时间，实际技术状态、负荷程度、原始制造质量等有关情况，综合分析估测设备的成新率。

b 对价值量较小的设备一般直接采用年限成新率确定。

c 对超期服役的设备以现场调查成新率确定综合成新率，如能发挥其功能，其成新率一般不低于 15%。

## ③评估值的计算

评估值=重置全价 × 综合成新率

对报废设备，视其具体结构材质及材质重量，按实际能够变现价格扣除合理处理费用后确定；电子设备按零值确定；车辆应根据当地交通管理部门的规定，直接按报废金额以市场法确定评估值。

(4) 在建工程：由于该在建工程开工时间较短，根据项目完工程度，采用重置

成本法评估。

#### (5) 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评估方法

评估人员在认真分析所掌握的资料并进行了实地调查之后，根据待估宗地的特点及土地开发状况，选取成本逼近法和市场比较法作为本次评估的基本方法。

##### ① 市场比较法

市场比较法是在评估一宗待估宗地价格时，根据替代原则，将待估宗地与在较近时期内已发生交易的类似宗地实例进行对照比较，并依据后者已知的价格，参照该地地产的交易情况、期日、区域及个别因素等差别，修正得出待估宗地在评估基准日地价的方法。

以市场比较法评估土地价格用以下公式：

$$V = VB \times A \times B \times D \times E$$

式中：

V：待估宗地价格；

VB：比较实例价格；

A：待估宗地情况指数 / 比较实例宗地情况指数

B：待估宗地估价期日地价指数 / 比较实例宗地交易日期地价指数

D：待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 比较实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E：待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 比较实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 ② 成本逼近法

成本逼近法是以开发土地所耗费的各项费用之和为主要依据，再加上一定的利息、应缴纳的税金和土地增值收益来确定土地价格的估价方法。其基本计算公式为：

$$\text{宗地地价} = \text{土地取得费及有关税费} + \text{土地开发费} + \text{利息} + \text{利润} + \text{土地增值收益}$$

③ 采用市场比较法及成本逼近法评估后，结合现实地价水平并与评估测算结果相比照，最后按两种方法的加权平均结果确定评估地块的最终价格结果。

### 3、负债的评估方法

各类负债在查阅核实的基础上，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被评估企业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对于负债中并非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按零值计算。

### 收益法

本次评估采用未来收益折现法，选定的收益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通过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评估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净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企业整体营业性资产的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减去有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1、计算公式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

企业整体价值=营业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包括长期投资价值）-溢余负债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净值

营业性资产价值= 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现金流量现值+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量(终值)现值

## 2、收益期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永续年期作为收益期。其中，第一阶段为 2012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此阶段根据被评估企业的经营情况及经营计划，收益状况处于变化中；第二阶段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为永续经营，在此阶段被评估企业将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

## 3、预期收益的确定

本次将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企业预期收益的量化指标。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指的是归属于包括股东和付息债务的债权人在内的所有投资者的现金流量。。其计算公式为：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税后净利润 + 折旧与摊销 + 利息费用 × (1 - 所得税率)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增加

## 4、折现率的确定

确定折现率有多种方法和途径，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确定。

$$WACC = (R_e \times W_e) + [R_d \times (1 - T) \times W_d]$$

式中：R<sub>e</sub> 为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R<sub>d</sub> 为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W<sub>e</sub> 为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sub>d</sub> 为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为公司有效的所得税税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来确定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R<sub>e</sub>，计算公式为：

$$R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c$$

式中：R<sub>f</sub> 为无风险报酬率

β 为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ERP 为市场风险溢价

R<sub>c</sub> 为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式中：β<sub>L</sub> 为具有被评估企业目标财务杠杆的 Beta；

$\beta_U$  为参考企业无财务杠杆的算术平均 Beta;

D 为债务的市场价值;

E 为权益的市场价值;

#### 5、溢余资产价值及非经营性资产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企业持续运营中并不必须的资产，主要包括预测收益现金流不直接相关的其他资产等；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不参与生产经营的资产，但有些对于经营性资产配套是必须的。一般来说非经营性资产是溢余资产，但溢余资产并不全部都是非经营性资产。对该类资产单独评估。

### 九、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及情况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关于资产评估的规定，按照我公司与委托方签定的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我公司评估人员已实施了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法律性文件与会计记录以及相关资料的核对，对资产进行实地查看与核对，并取得了相关的产权证明文件复印件，进行了必要的评估调查工作，以及我们认为有必要实施的其他资产评估程序。资产评估的详细过程如下：

#### （一）接受委托阶段

在接受项目委托前，项目负责人首先

- 1、了解被评估单位组织架构和机构分布；
- 2、了解被评估单位经营业务特点；
- 3、了解被评估单位主要业务内控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
- 4、根据对被评估单位的调研情况编制评估计划。

初步了解项目情况后，我公司与委托方签定了评估业务约定书，明确了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及范围和评估基准日。撰写项目组《资产评估操作方案》；

#### （二）清查核实阶段

##### 1、项目培训阶段

针对本项目特点，为了保证质量、统一评估方法和参数，确保评估技术方案的贯彻落实，我们对参与本项目的各评估组项目负责人及评估人员进行培训；主要内容为：项目基本背景及情况、相关的中介机构、项目组织及时间安排、明细表审核要点、现场清查工作的要点及具体要求、各类资产的评估方法、中介机构的对接要求及注意事项、各级审核要求、报告体例要求、电子文档的规范要求、工作底稿的要求、各级人员职责、项目协调机制、工作纪律等内容。以明确项目情况及总体要求，并确保在企业资产申报过程中对有关共性问题解释的一致性。

评估人员根据项目统一要求指导被评估单位清查资产、准备评估资料。

##### 2、现场清查阶段

在企业如实申报资产并对委估资产进行全面自查的基础上，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清查。资产清查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9 日—5 月 18 日。

资产清查工作主要包括：

(1) 评估对象真实性和合法性的查证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评估人员到实物存放现场进行了抽查核实，以确定其客观存在。

(2) 账面价值构成的调查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特点，查阅企业有关会计凭证和会计账簿及决算资料，了解企业申报评估的资产价值构成情况。

(3) 评估资料的收集

向企业提交与本次评估相关的资料清单，指导企业进行资料收集和准备。

(4) 深入了解企业的生产、管理和经营情况，如：人力配备、物料资源供应情况、管理体制和管理方针、财务计划和经营计划等；对企业以前年度的财务资料进行分析，并对经营状况及发展计划进行分析。

(三) 评定估算阶段

评估人员依据评估各项准则及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结合委估资产情况确定评估方法，根据各类资产的作价方案，明确评估参数和价格标准，收集相关作价资料，进行评定估算工作

(四) 汇总阶段

项目组完成初稿，最终汇总确定评估结果。本阶段的工作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18 日 ~ 2012 年 5 月 25 日。

(五) 审核阶段

完成评估初步结果后，按照我公司内部三级复核程序，对项目组提供的评估明细表、评估说明、评估报告及相关的工作底稿进行了全面审核并提出具体的审核修改意见和建议。

各级审核工作结束后，项目组根据各级审核意见和建议对评估明细表、评估说明、评估报告进行了相应的修改、补充和完善，复核通过后我公司将评估报告征求意见稿提供给委托方交换意见。

(六) 出具报告阶段

在将评估结果与委托方沟通后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正式出具评估报告。

## 十、评估假设

### (一) 基本假设

1、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

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说明或限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場条件，是一个有自愿的买者和卖者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的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去进行的。

2、持续使用假设：该假设首先设定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包括正在使用中的资产和备用的资产；其次根据有关数据和信息，推断这些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持续使用假设既说明了被评估资产所面临的市场条件或市场环境，同时又着重说明了资产的存续状态。具体包括在用续用；转用续用；移地续用。在用续用指的是处于使用中的被评估资产在产权发生变动或资产业务发生后，将按其现行正在使用的用途及方式继续使用下去。转用续用指的是被评估资产将在产权发生变动后或资产业务发生后，改变资产现时的使用用途，调换新的用途继续使用下去。移地续用指的是被评估资产将在产权发生变动后或资产业务发生后，改变资产现在的空间位置，转移到其他空间位置上继续使用。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假设纳入评估范围内除报废资产外，其他正常使用资产均为在用续用状态。

#### (二) 一般假设：

- 1、国家对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在预期无重大变化；
- 2、社会经济环境及经济发展除社会公众已知变化外，在预期无其他重大变化；
- 3、国家现行银行信贷利率、外汇汇率的变动能保持在合理范围内；
- 4、国家目前的税收制度除社会公众已知变化外，无其他重大变化；
- 5、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测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
- 6、企业自由现金流在每个预测期间的中期产生；
- 7、本次评估测算各项参数取值均未考虑通货膨胀因素；

#### (三) 具体假设

1、对于本次评估报告中被评估资产的法律描述或法律事项（包括其权属或负担性限制），本公司按准则要求进行一般性的调查。除在工作报告中已有揭示以外，假定评估过程中所评资产的权属为良好的和可在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同时也不涉及任何留置权、地役权，没有受侵犯或无其他负担性限制的。

2、对于本评估报告中全部或部分价值评估结论所依据而由委托方及其他各方提供的信息资料，本公司只是按照评估程序进行了独立审查。但对这些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

3、无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假设：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如被评估单位等有关方面应评估人员要求提供而未提供，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视为被评估企业不存在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4、资料真实、完整假设：是指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财务报表、会计凭证、资产清单及其他有关资料真实、完整。

5、对于本评估报告中价值估算所依据的资产使用方所需由有关地方、国家政府机构、私人组织或团体签发的一切执照、使用许可证、同意函或其他法律或行政性授权文件假定已经或可以随时获得或更新。

6、假设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对所有有关的资产所做的一切改良是遵守所有相关法律条款和有关上级主管机构在其他法律、规划或工程方面的规定的。

7、本评估报告中的估算是在假定所有重要的及潜在的可能影响价值分析的因素都已在我们与被评估单位之间充分揭示的前提下做出的。

8、被评估单位公司会计政策与核算方法基准日后无重大变化；

9、被评估单位提供给评估师的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数据在未来经营中能如期实现。

10、本评估报告中假设新建生产线能如期通过新版 GMP 认证，取得 GMP 证书。西厂区拟改变用途的动干粉针车间和水针车间能继续使用。假设西厂区保留的固体制剂等车间在 2015 年进行改造后能通过新版 GMP 认证，取得 GMP 证书。

11、被评估单位将依法持续性经营，并在经营范围、方式和决策程序上与现时保持一致；

12、被评估单位作为一个独立的经济实体进行运作，独立分配收益，承担财务、经营风险。

## 十一、评估结论

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在企业持续经营前提下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账面值 25,326.87 万元，评估值 38,502.91 万元，评估增值 13,176.04 万元，增值率 52.02 %；

负债总额账面值 13,537.10 万元，评估值 11,113.71 万元，评估减值 2,423.38 元，减值率 17.90 %；

净资产账面值 11,789.78 万元，评估值 27,389.20 万元，评估增值 15,599.42 万元，增值率 132.31 %。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及评估明细表。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2 年 3 月 31 日

被评估单位：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14,655.49	16,456.84	1,801.36	12.29
非流动资产	2	10,671.39	22,046.07	11,374.68	106.59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长期应收款	5				
长期股权投资	6				
投资性房地产	7				
固定资产	8	8,639.70	14,853.11	6,213.41	71.92
在建工程	9	691.98	691.98	-	-
工程物资	10	187.05	187.05	-	-
固定资产清理	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				
油气资产	13				
无形资产	14	1,096.62	6,304.71	5,208.09	474.92
开发支出	15				
商誉	16				
长期待摊费用	17	9.22	9.2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46.82	-	-46.82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b>资产总计</b>	20	25,326.87	38,502.91	13,176.04	52.02
流动负债	21	10,316.97	10,308.68	-8.29	-0.08
非流动负债	22	3,220.12	805.03	-2,415.09	-75.00
<b>负债总计</b>	23	13,537.10	11,113.71	-2,423.38	-17.90
<b>净资产</b>	24	11,789.78	27,389.20	15,599.42	132.31

## (二) 收益法评估结论:

采用收益法对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31,075.52 万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 19,285.74 万元，增值率 163.58 %。

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及评估明细表。

## 收益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2 年 3 月 31 日

被评估单位：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预测年期
----	------

	2012年4至12月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稳定增长年度
营业收入	19,969.71	31,180.71	35,030.82	38,292.17	41,186.60	42,819.61	
营业成本	12,753.96	19,492.10	22,977.53	24,717.33	26,279.32	27,224.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1.73	281.23	328.72	358.74	385.38	400.48	
销售费用	2,035.15	3,039.26	3,457.75	3,769.89	4,046.91	4,203.20	
管理费用	1,658.33	2,420.57	2,811.98	3,265.92	3,800.11	4,420.18	
财务费用	300.53	390.71	382.26	375.10	368.74	365.16	
所得税费用	742.03	1,358.74	1,230.71	1,405.14	1,519.60	1,481.28	
<b>净利润</b>	2,307.97	4,198.10	3,841.88	4,400.06	4,786.53	4,725.31	4,725.31
加回：折旧	874.79	2,490.31	4,240.31	4,240.31	4,240.31	4,240.31	4,240.31
摊销	43.35	57.81	57.81	57.81	57.81	57.81	57.81
利息费用(扣除税务影响)	258.28	344.38	344.38	344.38	344.38	344.38	344.38
扣减：资本性支出	11,372.98	6,427.13	3,552.13	2,802.13	2,802.13	2,802.13	2,802.13
营运资金追加额	-1,039.30	1,440.64	1,785.65	1,079.50	944.62	493.34	493.34
<b>企业自由现金流量</b>	-6,849.28	-777.18	3,146.59	5,160.92	5,682.28	6,072.34	6,565.67
折现率	11.86%	11.86%	11.86%	11.86%	11.86%	11.86%	11.86%
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	-6,563.66	-675.60	2,445.21	3,585.29	3,529.26	3,371.36	30,735.89
<b>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和</b>	36,427.75						
加：溢余资产	1,617.14						
减：溢余负债							
加：非经营性资产	-1,798.51						
企业价值	36,246.36						
减：付息债务	5,170.87						
<b>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b>	31,075.52						
<b>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账面价值</b>	11,789.78						
收益法评估值增值额	19,285.74						
收益法评估值增值率	163.58						

### （三）对评估结果选取的说明：

收益法与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差异额为 3,686.32 万元，差异率为13.46%，差异的主要原因：

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而收益法评估的价值中体现了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存在的各种无形资产价值，如经营管理的水平、销售网络及人力资源，而这些本次没有纳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范围内。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

采用收益法对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31,075.52万元（人民币大写金额为：叁亿壹仟零柒拾伍万伍仟贰佰元），评估值较账面净资产

**增值 19,285.74 万元，增值率163.58 %。**

(四) 评估增减值原因分析:

1、流动资产评估增值原因分析

存货评估增值 18,013,555.24 元，主要原因为:

①原材料减值的主要原因为原材料市场价格下降。

②产成品评估增值 18,025,735.25 元，是由于企业销售价格扣减销售用及所得税税率之后比成产成本高。。

2、房屋建筑物增减值原因分析

建(构)筑物评估重置全价增值 49,844,043.91 元，增值率 65.21%，评估净值增值 44,139,441.29 元，增值率 79.60%。原因主要如下:

①至估价基准日，建安造价有较大幅度的上涨，导致评估增值;

②房屋建(构)筑物会计折旧年限(15年)较评估经济耐用年限短，导致评估增值;

③估价对象房屋建构筑物为被评估单位自购材料自建，仅人工为外包，工程造价与社会平均水平相比较低，且发生的前期费及其他费用低，导致评估增值;

④账面价值不包含资金成本，本次估价根据正常工期计算资金成本，导致评估增值。

综上所述，评估增值。

3、机器设备减值原因分析

机器设备评估原值减值 793,982.96 元，减值率 0.83%，净值增值 17,994,675.08 元，增值率 58.15 %。

①机器设备评估原值增值的原因主要有：小部分专业设备提价幅度较大；评估中加上了设备的基础费、安装调试费、前期费用及资金成本等。

机器设备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评估考虑的经济使用年限一般大于会计折旧年限。

②车辆原值减值的原因是因为市场价格的下降，另外有 4 辆车报废；评估净值增值的原因是因为评估考虑的经济适用年限大于财务折旧年限。

4、无形资产--建设用地使用权增值原因分析

无形资产--建设用地使用权评估增值主要是由于土地取得之日至估价基准日，武陟县工业用地和住宅用地市场价格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5、其他无形资产增值原因分析

其它无形资产评估值为 34,261,949.26 元，增值 34,261,949.26 元主要原因为相关专利等无形资产没有入账所致。

6、收益法评估结果较资产基础法高的原因分析

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而收益法评估的价值中体现了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存在的无形资产价值，如经营管理的水平、销售网络及人力资源等。

## 十二、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事项并非本公司注册评估师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和估算，但该事项确实可能影响评估结论，本评估报告使用者对此应特别引起注意：

(一)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在委托时未作特殊说明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二)由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经济行为文件、营业执照、产权证明文件、财务报表、会计凭证、资产明细及其他有关资料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和相关当事人应对所提供的以上评估原始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本公司对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营业执照、产权证明文件、会计凭证等资料进行了独立审查，但不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本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原则确定的现行价格。本报告未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四)本报告结论未考虑 2009 年 1 月 1 日前企业购买设备评估时所扣除的进项税额对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及所抵扣进项税的时间价值。

(五)本次评估中，注册资产评估师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设备评估结论是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现场调查判断得出的。

(六)本次评估中，注册资产评估师未对各种建、构筑物的隐蔽工程及内部结构（非肉眼所能观察的部分）做技术检测，房屋、构筑物评估结论是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工程资料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在未借助任何检测仪器的条件下，通过现场调查判断得出的。

(七)本次评估范围内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也未取得建设用土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环评等法律法规要求的证件。对未取得房产证的房屋，评估人员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图纸、工程决算等资料确定房产面积，如后期权证面积与本次评估的房产面积不符，应相应修改评估值。本次评估也未考虑相关法律文件的缺失对评估价值的影响。

(八)焦作药业租赁了两块土地，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期限	面积 (亩)	租金( )	位置
1	武陟县龙源镇小徐岗村村民委员会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2009年9月20日至2059年9月20日	170.13	1300元/年/亩, 每三年增长5%	南北工业路西侧
2	武陟县龙源镇东马曲村	天津药业焦作有限公司	2009年4月2日至2059年4月2日	5.87	1300元/年/亩, 根据物价部门提供的物价上涨指数, 每三年对土地使用补偿费调整一次	迎宾大道东侧
3	合计			176.00	--	--

其中在第一块土地上, 焦作药业已经建了新厂区包装车间、包装车间仓库、纸盒车间、厕所等建构物。根据《合同法》的有关规定, 租赁期限不长不能超过 20 年。本次评估是按照正常耐用年限进行评估的。至估价基准日, 集体建设用地使用证尚在办理中。本次评估未考虑相关法律文件的缺失对评估价值的影响。

(九) 武国用(2000)字第 104 号土地, 土地面积 11,274.51 平方米,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信息中未明确使用权类型及使用年限起止日, 武陟县国土资源局出具了说明, 确认该宗地为国有出让建设用地, 使用期限为 2000 年 9 月 25 日起至 2050 年 9 月 24 日止, 本次按国有出让土地进行了评估。

(十) 焦作药业 185 个注册批件中, 其中有 89 个注册批件由于市场原因或新文号等未进行生产, 我们没有进行评估。本次评估没有考虑未生产药品注册批件对评估值的影响。

(十一) 编号豫 H0247 的 GMP 证书已经过了有效期, 认证范围: 东三环中段: 无菌原料药(胞磷胆碱钠), 原料药(三磷酸腺苷二钠、三磷酸胞苷二钠)。目前正在申请认证中。本次评估没有考虑不能通过 GMP 认证对评估值的影响。

(十二) 2012 年 4 月 11 日, 焦作药业名称变更为“焦作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武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名称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但公司相关权证和药品批号的名称并没有相应变更。本次评估没有考虑名称变更对评估值的影响。

(十三) 根据焦作药业的投资计划, 西厂区的新水针楼和冻干粉针车间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维持生产, 从 2014 年停止生产。停产后根据现有设备的特点, 准备改造项目如下:

- 1) 将水针车间改造为固体剂车间。
- 2) 现固定制剂车间改造为固体激素生产专用线。
- 3) 冻干粉针车间改造为纯净水及功能性食品。
- 4) 中心化验室改造为阴凉仓库。

其它固定制剂、片剂(含激素)、胶囊、颗粒剂等保留生产, 至 2015 年后根据新版 GMP 标准继续改造生产。目前公司尚未有改造的相关预算。本次评估在收益法中考

虑了投资计划的影响，但未考虑 2015 年后根据新版 GMP 标准继续改造固定制剂、片剂生产车间的影响。

（十四）为确保焦作药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陟支行签订的 2011 年 WZH0718 字 025 号承兑协议，杨晓玲以定期存单 300 万元作为质押物为应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陟支行的 219 万元票据提供担保。银行承兑协议 2012 年 6 月 27 日到期。本次评估没有考虑此事项的影响。

（十五）2011 年 6 月 18 日，焦作药业和江苏笃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胞二磷胆碱原料药项目合作协议书》，协议主要约定江苏笃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生产技术工作，焦作药业负责参与生产管理，该项目所取得的利润或亏损，双方按 50% 分红或补亏，每年分配一次。目前该协议正在启动中。本次评估没有考虑此事项的影响。

（十六）2005 年 3 月 23 日，焦作药业和北京圣于兰科焦作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开发合同》，截止评估基准日，注射用盐酸吡硫醇、注射用泮托拉唑钠已取得药品再注册批件。本次评估没有考虑此事项的影响。

（十七）评估基准日后若资产数量发生变化，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根据评估基准日后资产变化，在资产实际作价时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若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并对资产评估值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方应及时聘请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值。

（十八）本次评估结论为股东全部权益，没有考虑所持股份的少数股权折价或控股权溢价，也未考虑流动性折扣对股权价值的影响，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该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十三、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

（三）如本评估项目涉及国有资产，而本报告未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核准或确认并取得相关批复文件，则本报告不得作为经济行为依据。

（四）未征得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当政策调整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时，应当重新确定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

（六）本评估报告结论自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03 月 31 日起一年内使用有效，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资产评估；

#### **十四、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于 2012 年 05 月 31 日出具。

[本页以下无正文]

## 评估报告签字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文洋

注册资产评估师：黄运荣

注册资产评估师：邓士丹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 评估报告附件

### 目 录

- 一、资产评估经济行为文件
- 二、委托方营业执照
- 三、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四、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专项审计报告
- 五、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明细单及资料复印件
- 六、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七、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八、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九、资产评估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 十、评估人员名单及其资格证书复印件
- 十一、重要取价依据（如合同、协议）

---

## 参加本评估项目的主要人员名单

项目负责人：邓士丹(注册资产评估师)

项目复核人：黄运荣(注册资产评估师)

流动资产：任翠翠(会 计 师)

机器设备：钟星(设备工程师)

房屋建筑物：卢江(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收益法：李芹(会 计 师)

质监部复核人：王爱萍(注册资产评估师)